

《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修订案

(修改部分以加粗标注)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有关条款作如下修订：

修改前		修改后
第二条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。 公司由原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；在安徽省马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，取得营业执照，营业执照号为：340500000003667（1—1）。	修订	第二条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系依照《公司法》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。 公司在安徽省马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，取得营业执照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0500752955344U。
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： 马鞍山方圆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Fangyuan Slewing Ring CO,Ltd	修订	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：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Neoglory prosperity Inc.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8,521,810 元。	修订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227,957,627 元。
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：全力打造方圆品牌，持续追求顾客、股东、员工及其利益相关者的共赢。	修订	第十二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：全力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，不断提高科学决策能力、经营管理水平，保证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，使全体股东、员工及其利益相关者获得良好的经济效益。
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生产、销售回转支承、机械设备、锻压设备；销售金属制品、建材；技术咨询服务；劳动服务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。	修订	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生产、销售回转支承、机械设备、锻压设备；销售金属制品、建材；技术咨询服务；劳动服务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，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；房地产开发和经营；市场开发管理、商铺租赁、建材、装饰材料批发零售；房产信息中介，装饰工程设计。
第十四条 公司可根据自身的发展能力和业务需要，依法适时调整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。	修订	第十四条 公司可根据自身的发展能力和业务需要，依法适时调整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；并可根据自身的发展能力和业务需要，对同类或相似行业进行投资并购、产业整合。
第十九条 公司发起人在发起设立时认购的股份数见附表一（发起人股东及其认购的股份表），2006 年 12 月 30 日增资后的出资及持股情况见附表二（2006 年 12 月 30 日增资后股东及持股情况表），2007 年 7 月 30 日首次公开发行新股 2400 万股，公司注册资本为 9400 万元；2008 年 4 月 29 日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8800 万股，公司注册资	修订	此条删除，序号顺延

本增加至 18800 万元（见附表三：2008 年 4 月 29 日增资后股东及持股情况表），2009 年 5 月 7 日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2560 万股，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2560 万元（见附表四：2009 年 5 月 7 日增资后股东及持股情况表），2010 年 10 月 19 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2,921,810 股，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58,521,810 股，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258,521,810 元。		
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58,521,810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修订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,227,957,627 股 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《公司章程》中所有“总经理”、“副总经理”	修订	“总经理（总裁）”、“副总经理（副总裁）”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5 月 16 日